

# 山西省煤炭工业协会文件

晋煤协发〔2021〕4号

## 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全省煤炭企业 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和有关企业：

根据中煤协会综合〔2021〕3号《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煤炭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的通知》和中煤协会综合〔2021〕4号《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煤炭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党建类）的通知》精神。省煤炭工业协会决定组织开展 2021 年全省煤炭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成果内容

1. 申报成果应反映本单位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的创新实践，包括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反腐倡廉建设、纯洁性建设方面的典型经验和成果，重点突出

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统一，抓好国有企业领导人员队伍建设和管理，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和职工群众的思想政治工作等方面的创新方法和理论研究成果。

2. 全面反映本单位管理创新实践，重点突出“智能+”与大数据应用、质量提升与品牌培育、产学研一体化与“双创”管理、制造业与服务业融合与新业态新模式培育、集团管控与提质增效、并购整合与资本运营、基础管理与流程再造、精益管理与风险控制、原始创新与技术改造、人才培养与组织变革、“一带一路”投资与国际化经营、绿色发展与社会责任等方面的典型经验和成果。

各单位所申报成果须是已在本单位实践一年以上，能够反映出一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具有借鉴推广价值的创新成果。

## 二、成果申报程序

“成果主报告”要重点突出成果的创新性、科学性、实践性、效益性和示范性，篇幅1~1.2万字。文本须由企业组织相关人员撰写，有关部门组织推荐，协会各工作站站长（联络员）做好协调。“申报表”、“成果主报告”需登录（国家煤炭工业网 [www.coalchina.org.cn](http://www.coalchina.org.cn)、蚂蚁城众创信息平台 [www.mayicheng.com](http://www.mayicheng.com)）进行注册并网上填报，同时，将电子版报送省煤炭工业协会邮箱（[sxg1cx2018@163.com](mailto:sxg1cx2018@163.com)）。申报表和主报告在网上申报完成后，通过申报系统打印（一式一份）并签字盖章，于5月29日前交

至省煤炭工业协会。由省煤炭工业协会组织评审专家进行评审，分别评出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对获奖成果在网上审核，择优推荐至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参加“全国煤炭行业管理创新成果”评审。

### 三、有关要求

1. 从往年管理创新成果的质量来看，缺乏高质量、高水平、前瞻性的管理成果。希望今年申报单位要明确创新成果是企业管理实践中的优秀成果，具有科学性、实用性、可操作性。并且结合 2020 年全省煤炭企业管理创新成果发布和交流推广会，俞书伟教授讲授的方法和要求选好题、立好意，抓住建党 100 周年和推动煤矿智能化建设的两条主线，把今年的管理创新做的更好，力争在全国煤炭行业管理创新成果的评审中获得更多、更好的奖项。

2. 各推荐单位要广泛发动所属单位参加申报，积极引导申报单位总结管理创新经验，认真撰写成果报告，实事求是，择优推荐，杜绝弄虚作假、虚报谎报。

3. 申报成果如经过省级以上行政部门或全国性行业协会、学术组织等单位鉴定的，报告时须提交《成果鉴定意见》或鉴定证书。

全省煤炭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属行业级管理科学研究成果，由省煤炭工业协会负责对上报的管理成果进行审定，不收取任何费用。对获奖成果颁发证书，汇编发行《山西省 2021

年煤炭企业管理创新成果》，并在省煤炭工业协会微信公众号（山西煤协）和省煤炭工业协会网站（[www.sxsmtgyxh.com](http://www.sxsmtgyxh.com)）上公布，在全省宣传推广和交流。

省煤炭工业协会秘书处地址：太原市亲贤北街 72 号金泽大厦 1314 室，邮编：030006；联系人：白月红（电话：0351-4115496，手机：13834228990）。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

抄送：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省能源局、省社会组织管理局，各市能源局，各市煤炭工业协会，各工作站站长、联络员

---

山西省煤炭工业协会秘书处

2021年2月18日印发

---